26-42

國立台灣體育學院圖書館剪輯資料

分類 7 來源 大成報 日期 870224 版面：二版

？目項運冬展發該不該我

展發有難利不地時不天 間空有冰滑速競、式花

記者 高正源／特稿

長野冬運已經落幕，我們該不該發展冬運競賽項目？依然備受討論，雖然冬運的各項競賽項目中，以台灣的地理環境而言，並不適合發展，但如果滑冰協會有辦法結合企業界共同出錢出力，進行一、二十年的長期培訓，花式滑冰及競速滑冰兩項，還是有發展的空間。

此次代表我國參加長野冬運花式滑冰的劉中達，在短曲項目於參賽的二十六人中，只獲第二十四名，未能進入長曲的決賽，但劉中達的表現，並不意味我們不能發展花式滑冰，所具有的含意，應該是如果我們還要參加冬運的競賽，主導這項運動的滑冰協會，就應該自己評估發展的潛在能力，及有沒有能力長期挑起在經費上的投資。

培養花式滑冰及競速滑冰選手，是相當費時又費錢的工作，由於這兩項都是在體育館裏面進行的，以我們的經濟能力而言，興建專用的滑冰場，且購買先進冰鞋、聘請外籍教練等，都不成問題，問題是這兩項運動的選手都必須從小栽培、且密集進行訓練，能不能找出特定的人選，且讓這批小選手全心全意地接受訓練，反而是眞正的問題所在。

以此次長野冬運爲例，日本在競速滑冰成了大贏家，而花式滑冰關穎珊與陳靄都是中國人，證明亞洲人的身型，很適合投入這兩項競爭，但不難發現，關穎珊、陳靄、日本的清水宏保、里谷多英等人，都是五到六歲間，就已經開始玩起這項運動了，且在七、八歲時即接受正規的訓練，他們有此成就，可說是十幾年來長期付出的代價，在台灣有沒有辦法要小孩童長期接受這種訓練，是我們要不要發展這兩個競賽項目的關鍵所在了。